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20-066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基本情况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0,000 港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大为（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相关主管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产品及技术的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香港子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为香港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投资资金，具体根据香港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分步提供。

（二）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三）法定代表人：连宗敏

- (四) 注册资本：20,600 万人民币
- (五) 成立日期：2000 年 10 月 25 日
- (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4722471U
- (七)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八)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产品的代理；运输设备维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运输科技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机械设备加工。

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事项，尚需经相关主管机关审批或备案，投资主体拟定为公司，最终可能视相关主管机关的审批要求做相应调整，可能调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就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事项，根据相关主管机关的要求调整投资主体并办理相关手续。

三、拟设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名称：大为（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
- (二) 英文名称：DAWEI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 (三) 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 (四) 注册资本：10,000 港元
- (五) 类型：有限公司
- (六) 拟定经营范围：从事电子产品及技术的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 (七) 股权结构：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港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

(八) 香港子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为香港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投资资金，具体根据香港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分步提供。

注：上述拟设立的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投资金额等以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背景及目的

2017年7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而后由于国家对于国内企业对外投资政策的调整，加之公司产品出口模式的调整，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在坚持做好传统主业的同时，积极寻找新的发展机会，拓展业务领域，公司自2018年下半年起积极尝试新业务领域，开始涉足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2020年6月，公司完成收购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有限公司60%股权事项，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汽车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业双主业。

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和贸易中心，在地理位置、资源、人才、政策等方面具有显著的优势。公司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旨在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提供有效通道，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未来持续发展动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影响及风险

1、公司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资金，且本次投资金额不大，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尚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核或备案，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一定区别，可能给香港子公司的设立和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香港当地法律和政府政策，依法合规开展子公司设立工作和后续的经营活动。

五、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事项，尚需经相关主管机关审批或备案，投资主体最终可能视相关主管机关的审批要求做相应调整，可能调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就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事项，根据相关主管机关的要求调整投资主体并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

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1日